

# 为何醉驾要入罪

5月1日,《刑法修正案(八)》正式实施,我国对醉酒驾车违法行为的处罚将从行政处罚上升到更加严厉的刑事处罚。当天凌晨,广州、深圳、北京、重庆等地交警部门纷纷设岗,查获多名涉嫌醉酒驾驶员,他们将被以“危险驾驶罪”提起公诉,面临刑事处罚。

不当饮酒猛于虎。如何才能让饮酒回归怡情悦性的本位?倡导健康文明的酒风酒德应是当务之急;更重要的是众人齐心协力、戮力践行。

## 法律对不当饮酒说“不”

4月22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于修改《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决定。修改后的《道路交通安全法》加大了对饮酒与醉酒驾驶机动车行为的行政处罚力度。这次修改主要是为了5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刑法修正案(八)》相衔接。该法案规定:醉酒驾驶机动车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这意味着,“醉驾入罪”已经进入我们的生活。

饮酒并非只是私事、小事,饮酒不当,可能饮出罪来,法律开始对不当饮酒严肃说“不”。

其实,对饮酒说“不”并非始自今日。纵观历史,自夏商周礼乐及周公颁布《酒诰》以来,历朝历代禁酒令并不鲜见,其目的大致是为了防止废业亡国,减少老百姓滋生事非。新中国成立后,对饮酒与醉酒驾驶机动车行为的处罚力度也不断加大,但还仅仅局限在行政处罚的范围之内。

及至今日,酒成了人际交往的黏合剂。劝酒词浩如烟海,花样翻新。“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感情铁,喝出血。”这个著名的劝酒词盛极一时,是对酒的公地位的写真。酒风酒德越来越异化,拼酒逼酒陋习愈演愈烈。由劲牌公司领衔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进入新世纪后,我国饮酒人群迅猛“扩军”了近13%,每年有11万多人因过量饮酒导致酒精中毒死亡,60多种因过量饮酒引发的疾病日夜威胁着国人健康,70%以上的家庭暴力事件和80%以上的恶性交通事故,也以饮酒过量为罪魁祸首。

饮酒危害的最低标准是不伤及他人,但是,现在饮酒不光危害自己,更屡屡突破底线,伤及他人。一幕幕酒后恶性交通事故,令人惊悚。公安部交管局有关负责人给出了这样的数字:仅2008年~2010年三年间,全国共处罚酒后驾驶192.8万起,其中醉酒驾驶29.1万起。这位负责人认为:“在一些地方,酒驾仍然屡禁不止。因酒驾导致的恶性交通事故时有发生,根本原因还在于酒后驾驶违法成本太低,不足以从内心警醒震慑那些喝酒开车的人。”

“醉驾”由行政违法变为刑事犯罪,反映出这一行为的猖獗与危害之大。“醉驾入罪”对于近年来醉驾案频发、令人触目惊心的现实,不啻是一剂猛药兼良药。”武汉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夏建国说。



交警在查酒驾(资料图片)

## 饮酒乱象三宗罪

在人们的意识中,饮酒似乎只是个人独抒性灵、自得其乐的私事,不值得研究。但是摆在面前的一份报告有助于人们改变看法。这份由劲牌公司联手中国保健协会、中华医学会等机构,历时数年实践而成的“健康饮酒中国行”调查报告,通过调研问卷、现场咨询、展览展示等多种手段,取得了大量的关于中国饮酒人群的第一手资料,完成了我国第一份系统的民众健康饮酒状况调查报告。该调查活动始于2007年,主办方先后调查了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的617个社区,共有近4000万人参与其中。

报告揭示的情况令人忧虑。忧虑一:半数以上成年人无健康饮酒意识,只有极少数的人具有正确的饮酒观念。三成的人认为酒是公关的好媒介,认为喝好才能成事,崇尚斗酒拼酒。一部分人对“不宜饮酒”认识不足,百无禁忌;近三成的人曾经在开车、操作机器或进行危险作业前饮过酒。这些不当行为是饮酒事故频发的重要因素。

忧虑二:饮酒人群呈低龄化趋势,健康饮酒不仅仅是成年人的事情。由于饮酒在某种程度上常常被看做是长大成人、融入社会的一个标志,令成长中的青少年向往之,因而饮酒人群在这个特定年龄段也颇为集中。调查显示,近两成的人在18岁以前就开始饮酒,而且他们的饮酒观念更差。

忧虑三:被劝饮酒广泛存在,使得饮酒频率

次较高,且单次平均饮酒量超出国际安全标准。调查发现,六成的饮酒人群有过量饮酒经历,近七成的饮酒人群平均单次饮酒量超出了国际安全饮酒标准。

人们的饮酒心态可概括为以下几种:一、唯恐待客不周,主人脸上无光。二、借酒联络感情。三、争强好胜,酒场作战。四、迫不得已,不喝会误为驳人面子。五、借酒消愁。

透过以上种种心态,我们可以看出,饮酒行为负载了太多的功利性。饮酒之外,往往有着各种各样的目的,因而绝大部分饮酒人群一直处于被动饮酒状态。被动饮酒已经成为饮酒乱象背后的最大诱因。

对酒文化颇有研究的上海大学教授、古文字学家杨逢彬说:“在我国这个熟人社会和人情社会,酒在人际关系中的润滑剂和凝聚剂作用特别突出。但酒酣耳热,往往使人容易忘记法律法规,使人失去警惕,产生不理性的行为。”

## 健康饮酒任重道远

酒本诚敬奉、怡情悦性之物,杯酒自娱,历来称为雅事。要使饮酒回归雅趣,功夫当在法律法规之外。倡导良好的酒风酒德,培养健康的饮酒习惯,已刻不容缓。

夏建国指出:“政府部门要做好表率作用,狠刹官场上的不正之风。”我们看到,一些政府部门在改变公务人员狂饮乱象方面,已经迈出了一步。2007年,河南信阳市推出针对公务人员工作日中午饮酒的禁酒令。随后,河南南阳、开封、许昌、驻马店、商丘和洛阳相继加入公务员禁酒队伍。今年3月,河南省会郑州也加入了。至此,该省半数省辖市相继推出了禁酒令。湖北、山东、湖南等地也出台了公务员禁酒令。2009年,最高人民法院颁发禁酒令,各地方检察院纷纷跟进。

酿酒企业也行动起来。劲牌公司联名国内学术界诸多专家,向全社会发出《健康饮酒倡议书》,呼吁共同关注中国人饮酒健康状况,倡导“适量、健康、文明”的饮酒新风尚。他们搭建“健康平衡的智慧”讲坛,宣讲“健康饮酒”理念。此外,出版《饮酒指南》等健康饮酒读物,对“健康饮酒”观念与知识进行普及传播。据悉劲牌公司还将联合有关媒体,在全国开展《酒德铭》征集活动。

杨逢彬说:“中国酒文化博大精深,但也良莠互现。发掘传统酒文化的精华,注入时代内容,传之久远,是很有意义的事情。”当法律越来越严厉地介入饮酒的时候,我们有理由期待,饮酒应该离法律越远越好,让饮酒重回闲暇时光,成为普通民众日常生活的赏心乐事。这既是愿望也是鞭策,更是我们应努力践行的。据《光明日报》

# 后拉丹时代四大疑问

## 1.“基地”被毁了吗? 拉丹完了,“基地”没完

分析认为,尽管拉丹是“基地”始创者,但如今的“基地”早已松散无组织,拉丹的影响力也日渐式微。各地的“基地”分支受拉丹之死的影响不会很大。

《纽约时报》评论称,拉丹死了并不意味着“基地”不复存在。二号人物扎瓦希里一直在该组织扮演关键的角色。评论说,“基地”目前也已经是一个松散的网络,而非严密的组织。拉丹之死对世界的其他主要“基地”分支影响甚微,像北非的“伊斯兰马格里布基地组织”,他们才是真正的威胁。该组织可能崇拜拉丹,但也有自身的独立性。此外,也门的“基地”分支也不会被拉丹的死亡所“震慑”。“在2002年~2003年那个时期,如果拉丹被击毙还有重大意义……但现在,拉丹的影响力已式微。”

观察人士也指出,9·11事件以来,发生在欧洲的多起重大恐怖袭击都是本土酝酿的恐怖主义,它们与拉丹领导的“基地”并无直接联系,对这些零散和新生的恐怖势力而言,拉丹充其量就是个“精神导师”,他的生死,对这些极端组织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 2.谁是下一个恐怖教父? 拉丹“军师”可能接手

拉丹丧生,使这一组织二号人物扎瓦希里成为接替拉丹的最大“热门”。扎瓦希里出身富家,从一名富家子一步步走上恐怖主义道路。

扎瓦希里1951年在埃及出生。与拉丹一样,他在上层社会长大,父亲是药理学教授,祖父是埃及著名爱资哈尔清真寺的大伊玛目。1973年,埃及伊斯兰圣战组织成立。当时就读医科的扎瓦希里加入这一组织。1981年,埃及伊斯兰圣战组织成员刺杀埃及时任总统萨达特,301人落网,包括扎瓦希里。

他接受庭审,被判未卷入萨达特刺杀案,但因非法持有手枪入狱三年。出狱后,扎瓦希里前往巴基斯坦,参与治疗与苏联军队作战时受伤的阿富汗士兵。一些媒体报道,正是在那段时间,他与拉丹在巴基斯坦西北部城市白沙瓦相遇,开始近30年“合作”。

分析师说,扎瓦希里是拉丹的“左右臂”,同时是整个“基地”组织的“大脑”。律师蒙扎扎特上世纪80年代一度为扎瓦希里在法庭辩护。他评价:“对拉丹来说,扎瓦希里像是他的大脑。”在扎瓦希里看来,“基地”应夺取对某个国家的控制权,“如果不实现这一目标,我们的行动只是小规模骚扰”。

## 3.“基地”分支会如何反应? 可能促成新一代“基地”

中东问题专家朱兆一称,中东北非地区活跃着众多“基地”组织的分支,在拉丹死后,它们可能在短期内频繁发动恐怖袭击,以此实施报复。此外,这些目前分散的组织也可能因拉丹之死加快团结的步伐,组成一个更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新“基地”组织领导层。

朱兆一说,拉丹并不掌握对所有分支机

构的掌控权,更多只是一种精神性联系。而拉丹之死或许会让这些分支机构找到主动联合的理由。此外,一些“基地”分支的少壮派,比如也门“基地”的奥拉基等,他们可能比拉丹更为危险。因为他们更熟悉网络。美国圣诞节未遂劫案和胡德堡军事基地枪击案背后,都有他的身影。

英国媒体认为,拉丹之后,“基地”组织阿拉伯半岛分支可能会继承拉丹的衣钵,不过该分支在也门也有不利局面。比如也门地势狭窄,两面临海,和阿富汗相比,战略纵深不大,一旦遭到打击,很容易被孤立。

该媒体也认为,拉丹是一个极端化的“个案”,现在“基地”知名领导者中很少有像他这样充满激情能凝聚各方力量的人物。该组织也很可能面临经济困难,很难再发动9·11那样的大袭击。

## 4.拉丹死后,巴阿边境会如何? “基地”或袭击巴全境

“基地”可能展开的报复行动,不仅针对美国,巴基斯坦也首当其冲。

巴基斯坦军方和政府之所以不愿意承认参与了美国的行动,主要是担心“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报复。巴基斯坦是反恐前线国家,在该国不乏拉丹支持者。任何对拉丹毙命事件的过分渲染,都会对巴基斯坦政府和军队带来负面结果,增加巴基斯坦的反恐压力,尤其是可能遭拉丹追随者和“基地”的血腥报复,它们可能会在巴基斯坦全境发动针对政府、军队、情报机构和民众的报复性恐怖袭击。

此外,在另一反恐战场阿富汗,北约军队的压力也将增大。拉丹在巴基斯坦和阿富汗边境隐藏了将近10年,拉丹毙命对美国白宫和五角大楼似乎是喜讯,但对于在阿富汗前线战斗的美军和北约盟军未必是福音,很可能将是遭遇大规模报复的开始。可以预见今后几个月,在巴基斯坦和阿富汗的恐怖袭击次数将会大幅度上升,巴阿两国的安全形势也将继续恶化。

据《新京报》



拉丹(资料图片)

# 新闻时评

## 三个“坚定不移”剑指虚高房价

“五一”期间,胡锦涛总书记在天津的保障房小区视察,了解他们的住房改善情况;温家宝总理在北京视察保障房工地,以三个“坚定不移”表示房地产调控决心,并明确要把一些地区过高的房价降下来。

总书记与总理在同一时间段,密集关注保障房建设,彰显了党中央和国务院对公众住房保障的关切。温家宝总理还公开表示“要把一些地区过高的房价降下来”,较之过往“遏制部分城市住房价格过快上涨”、“房价回到合理价位”等表述,态度之坚决,不啻会。

从2005年,中央出台新“国八条”到2010年的“国十条”和“限购令”,房价始终如脱缰之马。不久前,中央要求各地公布房价调控目标,唯有北京一地提及“降”字,其余地区态度暧昧,倒逼管理层出台更严厉的调控政策。

温家宝总理的三个“坚定不移”,即“中央提出要保持房地产价格基本稳定、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的坚定决心;“要把一些地区过高的房价降下来、使房价回到合理水平的决心”是坚定不移的;“要特别关注困难群体和中低收入家庭,使他们住得起房子、租得起房子的决心”也是坚定不移的。三个“坚定不移”不仅表明了中央政府的决心,也昭示了本轮房地产调控的三重愿景:降房价、保障困难群体和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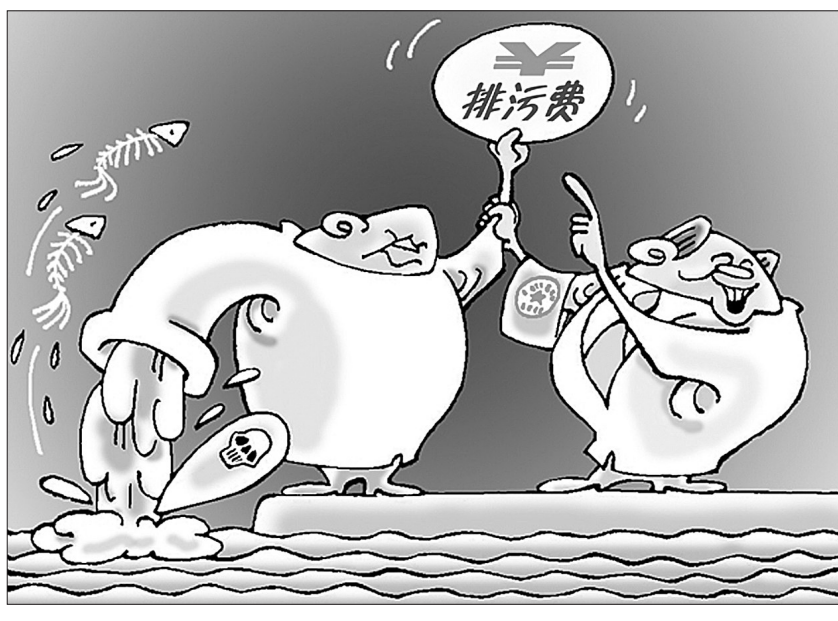
对症下药,逐一击破。降房价,需要行政手段与经济杠杆双管齐下。行政层面,当以更有约束力的机制,使得三个“坚定不移”在地方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经济层面,运用好税收、差别

利率以及土地政策等经济杠杆加以调控,目标指向降房价。与此同时,考虑运用行政或者经济手段,抑制房地产市场过热的投资性需求;保障困难群体和中低收入家庭的安居需要,政府可以做的就是加大安居工程的建设力度,加快棚户区的改造。住建部明确提出2011年的保障房将达1000万套,比2010年增长了72.4%,而从各地反馈的信息来看,完成情况尚不容乐观。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是一项涉及土地、金融、财税、建设等领域的综合题,需要通盘考虑,一揽子计划。首先应该强调房地产市场秩序,因为在高房价的乱局中,房地产市场的种种违法违规、不规范行为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捂盘惜售、囤积房源;散布虚假信息,扰乱市场秩序;违法违规用地和囤地炒地;价格欺诈、哄抬房价以及违反明码标价规定;房地产企业偷漏税;利益输送,助长官员腐败……

必须指出的是,要把良好意愿化为现实,还必须有足够的智慧与技巧。房地产之上,盘结着诸多的利益集团,降房价触及各方利益,势必遭遇重重阻力。开发商层面无不待言,如何理顺其他“食利者”的利益纠纷(如对地方政府进行分税调整,减少对土地财政的依赖),从而确保降房价的政令在传递中不至于出现三重愿景:降房价、保障困难群体和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对症下药,逐一击破。降房价,需要行政手段与经济杠杆双管齐下。行政层面,当以更有约束力的机制,使得三个“坚定不移”在地方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经济层面,运用好税收、差别



## 数千万滥发津贴不能一“退”了之

4月开始,在武汉市直行政单位,进行着一场清理公务员津贴的行动。公务员们被要求退还2007年至2009年间多发的各种津贴,保守估计,总额有数千万元。此次清退的背景是,去年中纪委等六部委对广州、武汉等六地市公务员津贴超标进行了检查,发现不同程度存在滥发。记者调查显示,滥发津贴的乱局中,房地产市场的种种违法违规、不规范行为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捂盘惜售、囤积房源;散布虚假信息,扰乱市场秩序;违法违规用地和囤地炒地;价格欺诈、哄抬房价以及违反明码标价规定;房地产企业偷漏税;利益输送,助长官员腐败……

规范公务员津贴,清退滥发津贴,当然是一件好事。只是问题的关键在于:数额高达数千万元的滥发津贴会不会一“退”了之?专家指出,预算外收入失控,是造成滥发津贴的原因之一。所谓“预算外收入”,说白了就是来自于各部门和各单位的“小金库收入”。事实上,这些名目繁多的补助和现金福利,如果没有了“小金库”的支撑,根本难以以为继。而武汉的情况,不过是一个缩影,在现实的语境中,“小金库”已经成为积重难返的痼疾。为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堵住公共财政“外流”的口子,从中央到地方,对于“小金库”的治理态度一贯是严厉的。前不久,广东省一次性就曝光了96个小金库,但很显然,这只是部分被暴露的小金库,更多的小金库或许隐藏在幕后。

需要用钱的时候,就根据“上限”提交申请报告,获准后财政部门将资金打入单位账户,怎样花由单位说了算,“要钱”和“花钱”是两张皮,挪用截留现象屡禁不止。同时,各种公共财政的“上缴”以及国有资产的核定,都取决于“单位”的“裁判”,缺乏有效的监督。在这种情况下,所谓的“节约”不一定是真节约,“亏损”也未必是真亏损,“分流”出来的钱就堂而皇之地入了小金库。而小金库里的钱,自然就为滥发津贴提供了保障。小金库的存在,究其本质而言,就是从公共财政里的大粮仓里“截

留”——财政预算管理的不科学、不规范只是表象因素,真正的问题在于财政运行机制不“透明”缺乏有效的监督。从这个意义上说,滥发津贴的清退是一次契机,应全面清理各单位的“小金库财政”,否则治标不治本。数千万的津贴退回了国库,谁也无法保证就能堵住滥发津贴的口子。当然,要想真正消灭小金库的存在,必须逐步构建起透明公共财政。在此方面,已经有不少地方展开了有益的探索。譬如,有的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在财政支出和政府采购中,资金直接进入“卖家”账户,财政资金出去的每一笔钱都能在第一时间进入监察、审计部门的视野,让监管部门代替纳税人随时盯住财政资金的流向。这种积极的财政改革举措,使原有的“走过场”的预算批准和财务监督制度,转变为多层次、多方位的实质性监督,确保了财政的阳光运行,从而就会消弭公务员滥发津贴的土壤和空间。 陈一舟

## 出钱就能让排污?

新华社报道,河北元氏县利税大户、拥有众多荣誉称号的“明星企业”河北诚信有限任公司所属化工厂,却在较长时间内是排污大户,多年来将含有氰化钠等剧毒的污水大量排放,造成几个村庄的地下水和农田污染,部分群众被迫买水度日,当地村民不敢吃自家种的粮食。政府部门只是让排污企业向村民发放“排污补偿金”,这等于让企业排污合法化,反而长久地损害了百姓权益,却解决不了严重的污染问题。 吴之如 文/画

## 妖魔化一个孩子不厚道

两三岁开始看“新闻联播”,7岁开始坚持每天读《人民日报》、《参考消息》,如今,武汉“天才少年”黄艺博已在全国重要报刊上发表过100多篇文章,并将其近3000元稿费和变卖废品赚来的零花钱都用在资助与看望孤寡老人。(5月2日《武汉晚报》)

就是这条报道,一夜之间让这个十几岁的孩子成了微博上的热门话题。大家津津乐道的,不是他的文采和爱心,而是他从小就对时事政治表现出的浓厚兴趣。这种在一般人看来不太符合一个孩童成长规律的兴趣,成了网友肆意调侃的对象。

一群大网因自己的立场观点,调侃和恶搞一个孩子,其实很不厚道。

老实说,黄艺博错了?他没做错什么。他只是如大多数孩子那样,对一些东西还怀有纯真的信仰。可一些人因为自己失去信仰,被现实撞得身心俱疲,就去嘲弄一个孩子,显然是不公平的。

仔细看看这场喧嚣的微博狂欢,还会发现一些耐人寻味的地方。其实,搜索一下就能发现,媒体对黄艺博的报道,早在2009年就出现过,那时的重点只是他对福利院老人的爱心。今年3月,关于他两岁开始看“新闻联播”,7岁开始每天读《人民日报》的经历,出现在当地报纸上,但那之后,这个十来岁的孩子依旧在互联网上默默无闻。直到几天前,有人在微博上贴出了他的故事,还是有推手炒作的结果。但如果将炒作建立在一个十来岁的孩子身上,这怎么说也算不上道德。

热闹了几天,主人公自己和他的父母却一直沉默着。我们无法揣测,他们看到网上铺天盖地的嘲讽,会有怎样的心情。但平静的生活被人有些“恶意”地打破了,这无疑会对孩子造成伤害。

社会承认孩子的天性,同样应该承认孩子的个性,承认每个孩子都有属于他自己的兴趣,纵使你我无法从这样的兴趣中找到乐趣,但也不该武断地否认一个孩子从中享受到的快乐。粗鲁地嘲笑乃至指责一个孩子的兴趣,非要认为他应该和其他孩子一样,喜欢游戏、动画等等,这其实就是在否定孩子保留个性的权利。 2009年,最早采访黄艺博的记者是我的同事,从她那里,我没听过这孩子有什么异于常人的地方。而从现有资料看,他住的地方似乎就在离家不远的某一个小区。我愿意相信,他就是个普通的孩子。或许,有几次,在附近公园嬉戏的孩童里,或者晚间散步时,不时从身边经过的一家三口里,就有他的身影。对这样一个孩子,实在不应该刻薄。想想这几天里,成人社会对一个孩子做了什么,我们就能明白,最该反思和被纠正的,不是孩子,而是微博上的一些人。 郭钦